

國立臺南第一高級中學學生在校作息實施要

106.06.29校務會議通過

111.06.30校務會議通過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03年11月頒布《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》之規定及105年12月1日臺教授國字第1050142381號函「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在校作息時間規劃注意事項」訂定「國立臺南第一高級中學學生在校作息時間實施要點」（以下簡稱本要點）。
- 二、為維護學生身心健康發展，衡酌其成長生理需求，以健全身心發展、強調主動學習、提升學習品質為目的，並考量學校條件、社區特性、學校安全等因素訂定本要點。
- 三、依總綱之規定，學習節數每週三十五節，其中包含必選修課程、團體活動時間及彈性學習時間。其他非學習節數之活動例如：早自修、朝會、午餐、午休、環境清掃/維護等規劃如下：
 - (一)早自修：07：35 - 07：50，提供學生自主練習、自修、準備上課、班級事務處理等安排。
 - (二)朝會(每週一次)：星期四07:35-07:50，為全校學生集合時間。
 - (三)午餐：12：00-12：30
 - (四)午休：12：30-13：00依寧靜午休原則，除經申請核准之活動外，全體同學應於教室內安靜休息。
 - (五)環境清掃/維護：
 1. 09:50-10:10學生依照班級掃區工作分配，確實進行內、外掃區環境清掃工作。
 2. 12:30~13:00各班級針對教室暨班級掃區視狀況進行環境維護。
- 四、學生每日在校作息時間詳如下表，如因班級經營、課後社團活動、代表隊培(集)訓、學校重要活動、學生課業輔導、晚自習或其他特殊需求，在學生安全無虞前提下，得調整部分上、放學時間。
- 五、為維護學生校園安全，本校警衛人員將依規定時間進行校園辦公處室暨教學大樓淨空，學生請避免於下午18時後逗留上述場所，另留校、晚自習等學生，請依時於本校開放特定地點活動。
- 六、學生於非學習節數活動之參與狀況，不列入出缺席紀錄；但基於維護學生在校安全，並視學生學習情節，採取適當之正向輔導管教措施。
- 七、本要點經校務會議通過，陳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國立臺南第一高級中學學生作息時間表

		星期一	星期二	星期三	星期四	星期五
07：35- 07：50		校隊社團 自主練習	校隊社團 自主練習	校隊社團 自主練習	朝會	校隊社團 自主練習
07：50	課前準備					
08：00- 08：50	第一節					
09：00- 09：50	第二節					
09：50- 10：10	環境打掃					
10：10- 11：00	第三節					
11：10- 12：00	第四節					
12：00- 12：30	午餐					
12：30- 13：00	午休					
13：10- 14：00	第五節					
14：10- 15：00	第六節					
15：10- 16：00	第七節					
16：10- 17：00	第八節	彈性安排課程（學生自由參加）/放學				
17：00	放學					
備註：						
1. 星期四實施朝會，請同學於07：35前到校。						
2. 校隊或社團練習可利用星期一、二、三、五上午07：50前實施，不列入缺席紀錄，亦不可安排班級或學校共通性事務。						
3. 星期六、日休假。						